

##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书面、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 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650 亿元（不包括委托贷款及中国建材集团财务公司贷款），用于流动资金借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信托等债权融资类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在 1,650 亿元授信额度范围内适当调整授信单位的授信额度，授权公司总裁或总会计师及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办理具体单笔授信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为子公司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互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750 亿元，其中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50 亿元，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互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600 亿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公司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和管理层全权负责在前述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担保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制定和修改融资及担保方案，签署有关文件。子公司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将导致本公司超股权比例担保的，则需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单独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及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募集资金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 号)

###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意公司制定《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环境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1-120 号)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